**江苏省仪征中学2022—2023学年度第一学期高一语文学科作业**

**《百合花》课时练习3**

研制人：卞文惠 审核人：卞海松

班级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姓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学号：\_\_\_\_\_\_\_\_日期：\_\_\_\_\_\_\_\_时长：35分钟

1. **巩固导练**

**阅读课文最后五段文字，完成1～4题。**

新媳妇又短促地“啊”了一声。我强忍着眼泪，给那些担架员说了些话，打发他们走了。我回转身看见新媳妇已轻轻移过一盏油灯，解开他的衣服，她刚才那种忸怩羞涩已经完全消失，只是庄严而虔诚地给他拭着身子。这位高大而又年轻的小通讯员无声地躺在那里……我猛然醒悟地跳起身，磕磕绊绊地跑去找医生，等我和医生拿了针药赶来，新媳妇正侧着身子坐在他旁边。

她低着头，正一针一针地在缝他衣肩上那个破洞。医生听了听通讯员的心脏，默默地站起身，说：“不用打针了。”我过去一摸，果然手都冰冷了。新媳妇却像什么也没看见，什么也没听到，依然拿着针，细细地、密密地缝着那个破洞。我实在看不下去了，低声地说：“不要缝了。”

新媳妇却对我异样地瞟了一眼，低下头，还是一针一针地缝。我想拉开她，我想推开这沉重的氛围，我想看见我的小同乡坐起来，看见他羞涩地笑。但我无意中碰到了身边一个什么东西，伸手一摸，是他给我开的饭，两个干硬的馒头……

卫生员让人抬了一口棺材来，动手揭掉他身上的被子，要把他放进棺材去。新媳妇这时脸发白，劈手夺过被子，狠狠地瞪了他们一眼。自己动手把半条被子平展展地铺在棺材底，半条盖在他身上。卫生员为难地说：“被子……是借老百姓的。”

“是我的——”她气汹汹地嚷了半句，就扭过脸去。在月光下，我看见她眼里晶莹发亮，我也看见那条枣红底色上洒满白色百合花的被子，这象征纯洁与感情的花，盖上了这位平常的、拖毛竹的青年人的脸。

1．“新媳妇这时脸发白，劈手夺过被子，狠狠地瞪了他们一眼。……‘是我的——’她气汹汹地嚷了半句，就扭过脸去。”试分析句子中新媳妇“劈手”“狠狠”“气汹汹”的原因。

2．课文中多次写到“通讯员”衣服上的口子，这口子是怎么回事？新媳妇在他死后不顾“我”的劝说继续缝补说明了什么？

3.选段描写生动具体，刻画人物细致入微，充满了悲壮气氛。文中对新媳妇进行了哪些方面的描写?新媳妇为已牺牲的通讯员做了哪些事情?

4.请根据《百合花》的结尾，续写一段描写新媳妇心理的文字。要求：描写细腻，能够表现人物品质，不少于100个字。

“是我的——”她气汹汹地嚷了半句，就扭过脸去。在月光下，我看见她眼里晶莹发亮，我也看见那条枣红底色上撒满白色百合花的被子，这象征纯洁与感情的花，盖上了这位平常的、拖毛竹的青年人的脸。

**二、拓展训练**

以下罗列了几种关于《百合花》的评价,结合文本内容,思考以下几个问题:

我写《百合花》的时候,正是反右派斗争处于紧锣密鼓之际,社会上如此,我家庭也如此。啸平(茹志鹃的丈夫王啸平,笔者注)处于岌岌可危之时,我无法救他,只有每天晚上,待孩子睡后,不无悲凉地思念起战时的生活,和那时的同志关系。脑子里像放电影一样,出现了战争中接触到的种种人。战争使人不能有长谈的机会,但是战争却能使人深交。有时仅几十分钟,几分钟,甚至只来得及瞥一眼,便一闪而过,然而人与人之间,就在这个一刹那里,便能肝胆相照,生死与共。

我在翻箱倒柜一番之后,在过去那些质感的怂恿催逼之下,决定要写一个普通的战士,一个年轻的通讯员。

为什么要新娘子,不要姑娘也不要大嫂子?现在我可以坦白交待,原因是我要写一个正处于爱情的幸福之漩涡中的美神,来反衬这个年轻的、尚未涉足爱情的小战士。

——茹志鹃《我写<百合花>的经过》,1980年。

茹志鹃善于通过细节表现人物内心的细腻变化。《百合花》写小战士衣服肩头的“破洞”、给我开饭的“馒头”、枪口上插着的“野菊花”、印着百合花的“新被子”等,写出了在战争年代人性的纯真。《百合花》是一曲“没有爱情的爱情牧歌”。

——朱栋霖,朱晓进,龙泉明主编《中国现代文学史》

它的风格就是:清新、俊逸。这篇作品说明,表现上述那样庄严的主题,除了常见的慷慨激昂的笔调,还可以有其他的风格。……我以为这是我最近读过的几十个短篇中间最使我满意,也最使我感动的一篇。它是结构谨严,没有闲笔的短篇小说,但同时它又富于抒情诗的风味。

——茅盾《谈最近的短篇小说》,1958年。

（**选做题**）1.《百合花》一直被视作革命战争小说,近年来有人提出反对意见,认为它是一篇反战小说。你支持哪种观点,说明理由。

**补充练习**

阅读下面的文字，完成文后题目。

如　愿

茹志鹃

天还没大亮，何大妈猛然坐起身，伸手在枕头下面，摸出那个对折起来的大红封套。红封套上用浓浓的墨笔，写着四个大字：劳动光荣。下面小字是：玩具小组组长何永贞同志收。

她想不到，自己快跨进五十的人了，竟然第一次挣得了薪水。

二十五年前，那时还没解放，阿永才六岁，就死了爸爸。年轻的何永贞咬着牙，抚养着儿子，好不容易进到附近一家丝厂做工。快到月终领薪水时，一天，家的方向冒起了火光，想到阿永，她发了疯般冲出工厂，向家里奔去……

第二天，她被开除了，连那二十八天的工钱都被扣除了。

何大妈呆呆地坐在床上，忽然看见天已大亮，这才惊动起来。

“对，我得快，快起来到厂里领原料去。”何大妈一掀被子，急急地起来梳洗。

“妈，你礼拜天还有事啊？”阿永在里间问。

“嗯！”何大妈应了一声，还是忙自己的。阿永知道母亲的脾气；不过他总觉得母亲苦了一辈子，应该好好享享福。所以母亲出去工作，他有些不以为然。现在他看母亲星期天还要出去忙，暗暗叹了一口气，无可奈何地叫了一声“妈”。何大妈一听便不高兴，说道：“你是不是不高兴我出去工作？

“不，我是说，你星期天还起这么早，不多休息一会。”儿子一听娘的口气，话便马上拐了一个弯。

“忙啊！你别看我们生产组小。领原料，送产品，检查质量，开会，哪样不要花工夫？你当只有你们大工厂才会忙呀！”

“哪里，厂越小倒是越忙，特别是小组长，更加要操心。”阿永知道母亲特别喜欢人家讲这一类话。

果然，何大妈高兴了，她活了五十年，第一次感觉到自己不是一个可有可无的人，自己做好做坏，和大家，甚至和国家都有了关系。从前，厂里会有人急急地骑了脚踏车，赶到家里来叫儿子去商量一件什么要紧事情。每当这时，何大妈心里又觉得骄傲，又会有一种空空荡荡的感觉。后来厂里弄一组织生产组，何大妈第一个就参加。现在，何大妈最高兴的，就是也常常有人会急匆匆来叫自己。

梳洗妥当以后，她又摸出那个大红封套，正想再仔细看看，旁边床上的小阿英一骨碌坐了起来。

“奶奶，你是昨天答应的，今天要带我去买玩具啊？”

“阿英最乖，奶奶要去办一件工作，办完了再带你去买，啊？”小阿英身子扭了几下，干脆地说：“不要工作嘛！”

“这怎么行！工作！你懂不懂？就是最要紧最要紧的事情，你怎么能拖后腿？！”何大妈有意加重了声音。

“什么叫拖后腿，奶奶？”

“……”何大妈不知该怎么说好了。忽听里间儿子说道：“妈，你就带她去吧！今天上午我还有些事要去办一下呢！”

这一说，何大妈又不痛快了：“你怎么不带她去？哦！只有你的工作才是工作，我的就不是工作，就能随随便便带了小孩子去的。”何大妈嘟哝着，还是和小孙女手拉手出门了。

谁知一进工厂大门，就被传达室的同志挡了驾。

哦！何大妈才想起来，管委会是叫自己明天来的啊！何大妈拉了阿英走到外面马路上，店铺正好开始营业了。

“奶奶，我要苹果。”小阿英忽然站在水果店门口不肯走了。

“我要苹果！”这个声音使何大妈怔了一下。那也是二十五年前的事情了，每当她从丝厂回来，儿子在胸边啼泣，她总是安慰儿子说：“等发了工钱，妈妈给你买个又大又红的苹果！”但工钱终于没有拿到，苹果也就没有买成。

何大妈拿岀那只红封套，手止不住地有些抖，从自己第一次发的薪水里抽出一张钞票，买了两只又大又红的苹果。一只给了阿英，还有一只她要给儿子。二十五年前的心愿，今天偿还了。何大妈又激动，又有些酸楚的余味。

回到家，何大妈把苹果交给阿英，说：“给你爸爸去。”自己就在一旁默默坐下。阿英高高举着只又大又红的苹果，飞到爸爸身边，朝阿永手里一塞，说道：“爸爸，奶奶给你买的苹果。”

“给我买的苹果？”阿永拿着苹果，迷惑不解，抬头看看妈妈。妈妈正在那里对自己点头微笑，说：“你想想，你小时候，不是常常向我要苹果么？”

阿永全身震撼了一下，呆呆地捧着那只苹果……

那时妈妈在丝厂里做工，每天，阿永就在昏暗的灶披间里，到夜里，人家都熄灯睡觉的时候，阿永才听见妈妈的声音，摸到妈妈那双温热的手。阿永朝妈妈哭，妈妈就会拍着阿永说：“乖，不哭，等妈妈发了工资，就给阿永买一个又大又红的苹果吃。”

但是，妈妈被开除了。妈妈曾经讲过多少个晩上的苹果，永远只是在阿永的梦里出现。

现在，阿永已不知吃过多少次苹果了，但是妈妈还是买来了，用自己第一次的薪水买来了。

“妈……”阿永激动地叫了一声，心里像有千言万语，却不知从哪句说起。(有删改)

1．“又大又红的苹果”在小说中有什么作用？请结合作品简要分析。

2．小说是怎样叙述何大妈的故事的？这样写有什么好处？请结合作品简要分析。